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

在港內地藝術文化從業員的研究

香港浸會大學

2009年12月

研究報告概要

研究意義

香港向來被垢病為“文化沙漠”，然而弔詭之處在於，香港政府多年來對藝術文化行業投入的資源並不少，卻仍未能擺脫這個負面的批評。近年來，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概念逐漸引起廣泛的討論，市民對香港的藝術文化發展也有了新的要求及期望。而要發展一地之藝術文化，其最重要的成功因素在於相關人才的保留、培養和發展。目前香港政府所採取的策略主要以輸入海外和內地人才為主，特別對各類型中國內地專才(包括藝術及文化範疇的專業人員)的需求更是殷切。我們在2008年為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完成了針對內地專業人才在香港的社會經濟適應的研究報告，訪問了30位來自不同行業的內地專業人才。但把對象鎖定為在港的藝術家和來自內地的藝術家的研究則仍處於空白的狀態。我們這次的研究可以說是一個大膽的，具突破性的開始，通過收集各種寶貴的前線資料，我們總結了移民藝術家的職業發展情況及其應對策略，並進而向政府提出相關的政策建議，以求進一步完善香港的人才資源策略。

研究方法

研究對象的藝術及文化從業員須符合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及文學創作等三大範疇。資料的收集主要通過面對面的深入訪談(歷時1至3小時)。而受訪者的尋找途徑主要有三：(1)廣泛發出訪問邀請信；(2)動員研究員的個人網絡；(3)藉滾雪

球式接觸更多研究對象。受訪者共 27 人，分別來自中國內地(19 人)、香港本地(6 人)和新加坡(2 人)。來自內地的受訪者分別來自 10 多個不同的省市，所從事的藝術文化行業涵蓋了 12 個不同的行業。

研究發現

內地移民藝術及文化從業員的四重邊緣處境

在職業發展方面，研究的主要發現在於體察到目前在港的移民藝術家深受錯配之苦：藝術狂熱的群體來到一個對藝術冷感的地方。以藝術發展而言，香港是個不重視藝術和艺术家的地方。藝術和社會之間存在著鴻溝。藝術家們在職業發展上和香港社會的需求出現錯配的問題，他們來錯了地方。

概而論之，香港的移民藝術家他們深受“四重邊緣性”(quadruple marginality)的折磨和打擊：

第一重邊緣性來自於整個藝術行業的被邊緣化。這種局面的出現實際上是政—商—社互相影響的結果。政治和行政上，政府不甚重視藝術文化，只把它視作近乎文娛康體的層次；商業上，物質主義、營利主義和資本主義經過長久發展，已經在香港形成牢固的霸權文化；社會上，大眾則內化了政商的價值觀和取向，不鼓勵年青投入藝術這一賺錢能力弱，沒有前途的行業。因而，整個社會環境不利於

藝術家的生存。此種邊緣性是日前香港藝術家要面對的最大問題，也是最難解決的問題。由於其是一種宏觀的結構性問題，涉及久遠的歷史性累積及深層的社會價值信念問題，非單靠個人或個別組織的力量可以解決。

第二重邊緣性來自於那被標籤化(labelled)和污名化(stigmatized)的“大陸新移民”身份。人們這樣看待內地移民藝術家：第一身份是“大陸移民”，第二身份才是“藝術家”。大陸移民這第一污名化的身份決定了他們在香港社會的遭遇，構築了有形和無形的邊界，劃分出本地人和大陸人。偏見和歧視使大陸人要打入本地圈子不易，加上學歷及來港前的成就一概不受承認、藝術風格不被接受等實質因素，加深他們的苦痛。甚至有很多人必須由底層從頭做起。

第三重的邊緣來自內地行家對“來自香港的藝術家”(不管他是土生土長的還是從內地移居而來的)這個身份的輕視。由於香港藝術文化行業缺乏權威的龍頭組織，選出的代表人物和作品未必能反映香港的真正水準，香港政府對藝術界亦瞭解有限，推廣不足，以致香港在整個中國的藝術界地位低下，遭人輕視。

第四重的邊緣來自“西風壓倒東風”的崇洋心態及深嵌入人們思想中的殖民主義態度。一方面，華人或中國人自己貶低自己，另一方面，西方的價值體系處於凌駕位置。目前藝術市場的審美標準不但以西方人的標準，西方的品味，西方人的喜好作為價值取向的強勢主導方針，同時，本地政府的決策者，商業經營者，

消費者都內化了西方價值為參考標準，而在政府分配資源的優先次序考慮上，例如表演者的薪金、獲取資助的機會等等都顯示了西方藝術大佔優勢的現象。

應對策略

在港藝術及文化從業員遭受的苦痛根源於宏觀的歷史性和結構性問題，但目前他們普遍採取的應對策略都是個體性，即單打獨鬥式的。概而言之，其應對策略可分為以下三類：

一是認知策略，包括重新建構自己的認知，並合理化自己目前的處境。移民藝術家通過中港兩地的比較來突出香港的優勢和可愛之處，從而理性化自己的移民行為，自圓其說，獲得自我慰藉。藉著操控自己的思想和認知，他們便能夠安撫自己的身心，達到“情緒管理”的效果。

二是工具行為，此類策略更是針對問題而產生的具體解決方法。其中，“一半一半”的行為模式最為突出。所謂“一半一半”，在時間的劃分上，可能是白天和夜晚的劃分，也可能是前半生或後半生的劃分。有些人在移居香港之後的“前半生”從藝術行業中全面撤退，到經濟有了保障的“後半生”之後才重新投入藝術創作之中；有的人則是一天中的前半，或者說“前半更”（白天的全職工作）從事非藝術性的工作以養活自己和家人，待“後半更”（晚上的私人時間）才全力投

入在自己喜歡的藝術創作之上。這種“兩更式”的生涯充滿疲勞和壓力，可以說是一種典型的自我剝削(self-exploitation)，其苦可見一斑。有的人則進行技術的巧妙轉移，徘徊於“半藝術半非藝術”之間，從事和自己的藝術專業多少有關連或需要他們藝術技能的行業，而其中自己開班授徒是最多受訪者採取的策略，但也耗用了不少時間和精力。當一個移民藝術家處於“一半一半”狀態的時候，他是個分裂的自我。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the question. 做與不做，真是一個大問題！例如，爲了糊口，他們必須教書；而當他們教書時，他們又想著自己樂之好之的藝術；他在搞藝術時，他又無法不思考他那賴以維持生計的教書工作。徘徊和分裂，有的時候也就難免成爲了內在壓力的來源。

三是情感行爲。藝術創作本身就是需要很多情感投入的活動，對藝術的狂熱、激情、使命感是很多藝術家應付成就低落和生活挫折的內在動力，幫助他們戰勝壓力和愁苦。另外，擁有良好的師徒關係，能給予寂寞的藝術工作者莫大的社會、經濟和情感支持，是他們重要的慰藉和精神支柱。

五個弔詭

一，邊緣性身份的可塑性：第一個也是最顯著的弔詭現象，表現在我們受訪內地藝術家的“邊緣性身份”。一方面，邊緣性多與社會排斥相連，因而導致挫折和痛苦的出現，但另一方面，邊緣性又讓他們因置身於邊界而有更多元的體驗和感

受。徘徊在“香港人”和“大陸人”的雙重身份中，遊刃於東西文化之間，在“擁抱”和“摒棄”的穿插來往過程中，移民藝術家比一般人擁有更敏銳的觀察力，更細膩的情感，更具同理心的良知，這些因素是他們藝術激情的催化劑，讓他們的藝術創作更具可塑性。而一旦他們如果要刻意去除這種邊緣性的身份，有可能很弔詭地也導致自己這種獨特敏銳感和個性的消失，被這個世界壓進同一個模子裏去。

二，應對產生困境：搞藝術無法謀生，便唯有從事其他工作糊口以作應對。但藝術工作一旦退居為業餘，我們的社會總毫不留情的小看，輕視“業餘藝術家”，覺得業餘的人所出的貨都只能有業餘的水準，和那些職業藝術家的作品比較，業餘藝術家的藝術創作更難有市場價值。這是一種典型的“譴責受害者”(blaming the victim)的意識形態---受害者反而被責備，他們作為社會的犧牲品反而要背負起一切的責任，甚至內化了社會的批評而自責，而看不出矛盾局面的深層根源在於整體藝術行業在社會的被邊緣化(marginalization)，因而悲慘的故事總是要不斷地上演著。

三，能醫不自醫：藝術是升華了的溝通方式，具有構建願景、推動社會改變的巨大力量，藝術家卻偏偏無力扭轉社會對藝術的輕視態度。

四，眾志不成城：散居世界各地的華人移民以族群團結、應變靈活著稱於世，他們能在惡劣的異國環境通過各種不同類型的人際網絡大搭建，策略性地運用各種社會資源，謀取商業機會，取得驕人的成就。對比移民來港的藝術家，他們卻沒有海外華裔的高效組織能力，改變不了自身的命運。

五，缺乏仲介人：香港商人善於利用香港特殊的地理優勢，以“仲介人”的角色在世界上左右逢源，卻罕有商人發現藝術市場的商機，把華人藝術和世界市場連接起來。

前景

儘管部分受訪者仍對香港的藝術文化發展前景抱有希望，並藉著與過往比較指出香港已取得不少進步，但仍掩蓋不了前景之暗淡。情勢已走到危機時刻：當越來越多內地藝術及文化從業員發現香港的藝術文化生態有如泥沼令他們進退不得，只會使越來越多人選擇離港，或者越來越多人被嚇怕而根本不敢來香港發展。即使留下來的人，也因為大環境的限制而難以發揮才能。而最壞的情況是，人才們感到絕望，從此放棄藝術之途。而藝術的暗淡，對香港來說，並不是一件好事。

建議

鑒於問題的根本，在於宏觀的社會結構，因此也就亟待政府起帶頭作用，改弦更張。